**都市路（金阳路-灯辉路段）街心花园增设健身器具和儿童活动设施项目方案**

**（征求意见稿）**

1. **目的依据**

根据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印发《上海市社区公共体育健身设施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，《上海市市民体育健身条例》，全民健身关系到市民身体健康和生活品质，关系到民生改善和民生幸福，根据运动场地情况，有计划的进行设施设备的更新修建。2023年拟对都市路街心花园增设健身器具和儿童活动设施进行增设。

1. **改造范围**

项目体育设施增设区域位于金阳路-灯辉路段（复地北桥居委会北部），占地面积350平方米。

1. **建设单位**

颛桥镇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心

1. **改造原则**

在此街心花园内增设适合老年人健身的器具和儿童活动的设施，能提供更多的附近的居民到此休闲娱乐，让大家在休闲娱乐的同时得到锻炼增强体质，改善市民的健身环境和健康水平。

1. **改造内容**

都市路（金阳路-灯辉路段）街心花园位于复地北桥居委会北路，存在健身设施未覆盖，缺少锻炼设施的情况。增设健身设施（健身器材、儿童设施等），进一步达成15分钟体育圈的建设要求。

1. **改造费用**

都市路（金阳路-灯辉路段）街心花园增设健身器具和儿童活动设施总投资：113800元，其中健身器材48000元，儿童滑滑梯36000元，儿童摇摇马12000元，移树以及地面修补划线12800元，告示牌5000元，以上资金来源为镇财政资金。